

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8年8月26日上午10:30在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培训中心三楼会议室召开；应参会人员5人，实际参会3人，监事唐世伟因公出差，韩水连因事请假，董事会秘书原绍刚列席参加，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经参会监事审议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平罗分公司对外转让土地使用权的议案》，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青铜峡分公司

拟出售供种站资产的议案》，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8 月 28 日